

【主持人语】唐宋以来,江南城镇发展一直走在全国各地前列,不仅集中体现了中国城镇传统形态演变和现代转型的历史道路,而且在很大程度上反映出江南社会的文化性格和地域特征。本栏目的三篇文章,正是围绕中国城镇发展史上的几个关键期,即两宋时期城市形态的变革、明清时期传统市镇的兴盛和民国时期现代城市的发展,针对江南城镇与社会的求实创新、开放包容、灵活应变精神,就经济、社会、生活等不同领域的有关现象作专题考察和分析,以期实践全国视野和区域视野相结合的历史认识思路。

清前期海洋政策调整与江南市镇发展

■王日根

清前期,在海上敌对势力一度消弭之时,清政府顺应时势,调整一贯的海禁为开放,特别是康熙时四海关的设立,改变了明隆庆以后月港一港开放的局面,给江南城镇发展提供了很大的助力。江南沿海市镇数量急剧增加,产品的外向型色彩更加浓厚,专业性市镇也更加繁荣。清前期江南城镇的发展,为长三角地区的近代化准备了条件。

[关键词]清前期;海洋政策;江南城镇

[中图分类号]K24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518X(2011)12-0005-06

王日根(1964—),男,厦门大学历史系教授,历史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明清社会经济史和海洋史。(福建厦门 361005)

本文系浙江省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江南文化研究中心”立项课题(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课题)“清前期江南城镇研究”(批准号:07JDJN009Z)的阶段性成果。

中国作为一个海洋大国,海洋经济的孕育与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向。诚如有学者所指出的,明清时期,承接前代的发展,沿海地区逐渐以强劲的势头显现出政治经济的发展优势,“全国经济重心东移沿海的步履已不可阻逆,传统经济区域开始改为由西而东的纵列移动,客观上形成了向海洋发展的互动局面”^{[1](P5)}。事实上,即便在清初海禁最为严厉的时期,海上走私贸易仍在进行。康熙二十三年(1684)七月十一日,清帝谕曰:“边疆大臣当以国计民生为念,今虽禁海,其私自贸易何尝断绝?今议海上贸易不行者,皆由总督、巡抚自图便利

故也。”^{[2](P1200)}这说明康熙已意识到,海上贸易是无法根绝的,只有变私贩为公贩,既有利于统治者,亦有益于民生。

明初以降,海上问题就一直困扰明清两朝的心头大患。倭寇的猖獗,实是朱元璋的对手方国珍、陈友谅等残余势力与日本战乱、自然灾害以及福建沿海盗匪共同作用的结果。由于明海防建设一直存在缺陷,且常常将对立面扩大化,结果演成嘉靖时千里海防的全面告急。好在其后海防政策有所调整,缩小打击面、武力与招抚相结合等政策调整才逐渐达到了东南海域的相对平

静。但明清易代之际,郑氏打出与清王朝分庭抗礼的旗帜,让起自东北白山黑水之间的满族统治者充满了畏惧与退缩,其海洋政策甚至采取了更加极端的迁界之举。这一政策完全是从维护新兴政权出发的,付出的代价十分巨大。且不说充实王朝府库的税收一下子没有了着落,沿海人民的田地、房舍均遭受毁灭性的破坏,由此激化的王朝与人民之间的矛盾也就可想而知。

毫无疑问,清王朝要真正建立对全国的统治,弭乱与施恩均是必须的。对汉族传统文化的认同是清朝统治者的明智之举,但作为东南海洋区域,清政府还应尊重他们的海洋生计方式,还应给予该区域的人们生活下去甚至获得发展的舞台。然而,清初的敌对势力是多重的。三藩之乱涉及西南和东南,郑氏势力则时刻在东南海滨掀起对清政府的挑战之潮。

对于清帝康熙而言,郑氏割据政权的瓦解是实现版图统一的定局之举,也提供给他一个认识海洋和了解海洋的机会,使其逐渐认识到东南海疆在区域贸易乃至世界贸易中的地位与意义。尽管康熙的海洋政策经历了反复和摇摆,但终于进入了一个积极、开放的阶段。正是这种政策调整,为江南城镇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

一、清朝官方对海洋政策的检讨和调整

早在清初厉行海禁之时,清廷上下就已出现开海弛禁的呼声。康熙十九年(1684)二月初七,江南巡抚慕天颜在奏疏中就提出“海舶通商有益于民生”的看法。他说:

银之出于外国者无穷,而以有易无,流通不竭。从古海洋商舶之利,于民者莫大焉。往时江浙、闽、广之富饶倍于他省,岂地产之独厚乎?要皆资于海外者源源而来也。渔盐之利既为沿海地方所固有,而洋货出入经其地,每有一本而获十利者,或一舶所载,货盈百千万缗。试问,直省中富商巨贾连樯贸易,有此满载重货轻本大利者乎?^[3](卷三 创始)

其实,不仅是部分大臣有开禁的想法,就是康熙也逐渐意识到恢复海上贸易的重要性,认为“开海贸易,谓于闽、粤边海民生有益,若此二省民用充阜,财货流通,各省俱有裨益”^[4](卷一百一十六)。但这种想法在当时很难付

诸实施,关键原因之一即是国内战争尚未完结,国家尚未统一。

康熙二十三年(1684),台湾既入版图,海氛尽殄,清政府随即调整海禁政策,“差巡海大人弛各处海禁,通市贸易”。由此,海上贸易迅速恢复,进而呈现出兴盛的景象,“江海风清,梯航云集,从未有如斯之盛者也”^[5](卷八十六 推税)。当时,闽粤商人多出海赴吕宋、暹罗、安南等东南亚国家,江浙海船则多以日本为主要贸易对象,上海、乍浦港的崛起,与此不无关联。不过,随着清朝政府不断扩大海洋开发的范围,东南沿海的贸易重心逐渐呈现出北移的趋势。王在晋《越镌》卷十一《通番》记载:

夫漳、泉之通番也,其素所有事也,而今乃及福清;闽人之下海也,其素所习闻也,而今乃及宁波;宁波通番于今创见,又转而及于杭州。杭之置货便于福,而宁之下海便于漳,以数十金之货得数百金而归,以百余金之船卖千金而返。此风一倡,闻腥逐膻,将通浙之人,弃农而学商,弃故都而入海。

傅衣凌认为,这段记载十分重要,“说明十七世纪初年海上贸易港口的转移,渐从漳泉到福清、宁波、杭州,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关键”。以前的远距离贸易远离商品生产地,“这有利于商人,而不利于生产者”;现在贸易港口逐渐从闽移浙,其最大宗的输出商品,诸如丝织品之类,又大多系江浙两省所产,“下海地和生产地靠近,则可使商人便于组织生产,这是从流通到生产过程转化的一种值得重视的倾向”。^[6](P220)其实,笔者以为,这种贸易口岸格局的变化,还可看成是封建政府对自我能力充分自信的表现。

海上贸易发展所带来的益处,使清廷进一步感受到开海弛禁有利于统治的一面,促使越来越多的官员加入到支持开放沿海贸易的行列。雍正二年(1724),台湾府官员蓝鼎元对出口贸易所产生的裕民富国效益给予充分肯定,他指出:“内地贱菲无足轻重之物,载至番境,皆同珍贝,是以沿海居民,造作小巧技艺,以及女红针黹,皆于洋船行销,岁收诸岛银钱货物百十万入我中土。”^[7](卷三《论南洋事宜书》)乾隆七年(1724),署两广总督庆复认为,“自康熙二十三年开洋贸易,国课民生均有裨益”;“就粤而论,藉外来洋船以资生计者约计数十万人”。^[8](P803)

然而,在清朝内部,围绕海洋和贸易问题一直有着激烈的争论。部分官员坚持固守禁海闭关的观点,不时提出放弃海外贸易的主张。

生丝及丝织品素为东南出口的大宗商品,每年各国商船到粤收购浙江湖州等地所产湖丝和绸缎等货,贸易量巨大。这引起部分官员的不满和担忧。乾隆二十四年(1759),御史李兆鹏以江、浙等省丝价日昂和“内地日用之物,不能充内地之用”为由,奏请严禁丝斤贩出外洋,为朝廷所采纳。但这种错误政策很快得到了纠正。乾隆二十九年(1764),闽浙总督杨庭璋等上奏,指出丝禁不仅损害农民生计,也严重影响外贸的发展,“中外均无裨益”,“民间又乏银货流通之益,实属两无所便”,请求朝廷“特颁谕旨,将贩洋丝斤照旧弛禁”。^{[9](P25-26)}此奏切中丝禁之要害,清政府随即调整政策,部分开放丝禁,并规定了江、浙、闽、粤各省商船售丝数额:由江苏省往闽、粤、安南等处商船,每船携带糙丝以300斤为限;闽、浙两省商船每船准配土丝和二蚕粗丝各千斤,绸缎纱罗和丝棉之类仍旧禁止;广东省外洋商船每船准带丝万斤,头蚕湖丝缎匹之类仍严行查禁。可以说,丝斤的禁与弛,是清政府内部“内地之物,供内地之用”的传统闭关意识与“天下之物供天下之用,尤为通商便民”的开关思想不断摩擦的一种反映。

嘉庆四年(1799),又有人建议“禁货船以靖盗贼”。对此,福建巡抚汪志伊在《议海口情形疏》中力陈“海船固不可禁”。他指出:

殊不知船户多家,作何安置?却如闽海港澳共三百六十余处,每澳渔船数十只不等,合计舵水不下数万人,其眷属丁口又不下数十万人。沿海无地可耕,全赖捕鱼腌贩,以为仰事俯育之资。况商船更大,其舵水悉系雇用贫民,更不知其几千万亿众也。若一概令其舍舟登陆,谋生乏术,迫于饥寒,势必铤而走险。将恐海盗未靖而陆盗转炽矣!且船只小者需费数十金至数百金,大者必须数千金,变价无人承售,拆毁更非政体。他如米、豆、盐、茶、棉花、布帛暨一切物件,一省通交于数省,外番互通于内地者,何可胜数。一旦禁绝不通,所关亦非细故。正不特税课之短缺也。^{[10](《台湾府一·海防》)}

其后,以林则徐为代表的部分官员更是通过海关之窗,注意了解世界发展大势。道光二十年(1840)三月,林则徐在奏折中批驳了福建布政使曾望颜“封关禁海”的主张,强调在禁烟的同时,仍然应该重视维护和促进正常贸易的发展。他认为:“若如原奏所云,大小民船概不准其出海,则又不能。缘广东民人,以海面为生者,尤倍于陆地,故有‘渔七耕三’之说,又有‘三山六海’之谣,若一概不准其出洋,其势即不可终日。”^{[11](《复奏曾望颜条陈封关禁海事宜折》,P640)}

显然,清廷在开关问题的认识上较明朝确有进步。自康熙以降,在一个半世纪里,除少数年份外,清政府一直允许江、浙两省商民赴日本贸易,也基本准许粤、闽、浙、江四省商民远赴南洋诸国从事贸易活动。至于国内沿海贸易,则从来就没有被禁止过。清前期海关兼管船政和渔政,造船须先报明海关及地方官,海关对商、渔船均有各种管理规定,其中浙海关在鱼汛期间还专设“渔税厅”。^{[12](P26)}海关的设置,不是自我封闭的象征,而是清朝海防观念和门户意识进一步加强的反映。

二、江南沿海贸易的兴盛和社会经济的变动

入清以后,江南地区人口增长不断加速,人多地少的矛盾进一步突出,加之封建剥削苛重,广大农民为了生存,“需要依靠农村副业,发展商品生产”^{[13](《序》, P2-3)}。清政府开弛海禁,发展贸易,为江南地区的农副产品和手工业产品开辟了广阔的销售市场。

在清前期开辟的8条沿海航线中,与江南直接相关的有4条,分别是江浙与闽台航线、江浙与东北航线、江浙与华北航线、江浙与广东航线。从各航线贸易和流通的商品来看,在江浙与闽台航线,闽台输往江浙的货物有糖货、靛、橄榄、杂油、杉木等,江浙输往闽台的货物主要是棉布、丝、绸缎、纱等。据有关学者研究,清前期粮禁放开时,福建向江浙输出砂糖、烟草,从江浙进口米谷、棉花;实行粮禁时,福建继续向江浙输出砂糖、烟草,从江浙进口棉花、丝织品,从台湾进口米谷,向台湾转输江浙的丝织品,由此形成以厦门为中心的,福建、江浙、台湾三角形的交易关系。^[14]在江浙与东北航线,东北输往江浙的货物有粮食、瓜子、药材、茧绸、苏油、豆饼等,从江浙销往东北的货物有茶叶、布匹、绸缎、杂货、纸张、棉

花等。乾隆时,有浙江鄞县商人在上海“装载茶、布、杂货,往关东”;奉天商船则“将彼省货物来江贸易,于回棹之时,装载棉花出口”^[15](卷四十八,谢占玉《防弊清源》)。嘉庆二十一年(1816),天津陈百顺船在辽东“买得黄豆、苏油、豆饼等项”,再到上海发卖;另有客商“带茧绸六十一匹,同往江南上海县交卸”。^[16](P5510-5532)在江浙与华北航线,华北运往江浙的货物有粮食、枣、梨、腌猪、药材、豆饼、铁钉等,江浙销往华北的货物有茶叶、布匹、纸张、绸缎、棉花、竹材等。乾隆时,有通州船户崔长顺在山东胶州装载铁钉、紫草、鱼翅、豆油等物,运往苏州交卸;^[16](P2712)又有通州船户姚恒顺在胶州揽装腌猪等货,到刘河交卸。^[15](卷四十八,谢占玉《防弊清源》)道光六年(1826),有昆山船从上海装载纸张、扣布、麻布、锡箔、茶叶、板笋、糖果、药材、密笈等,运往胶州交卸。^[16](P5997)在浙江与广东航线,由广东运往江浙的货物有糖货、苏木等,由江浙运往广东的货物有棉布、棉花、豆饼、土绸等。据乾隆四十二年(1777)浙江巡抚奏报,当时广东商船“所载进口货物不过糖、靛、果品、杂货;出口转置亦惟绸缎、布匹、药材等物”,携带棉花“赴粤货卖者,亦不过酌带十之一二”。^[17](乾隆四十二年六月二十日三宝奏折, P109)值得注意的是,清前期沿海各省海商普遍在数省之间经营长距离转口贸易。这种长距离沿海转口贸易的盛行,直接推动了各区域间的物资交流,成为此期沿海贸易发达的一种标志。

沿海航线的开辟与货物贸易的活跃,有力促进了江南与东北、华北、闽广区域市场之间的互相联系。东北市场向华北、江浙、闽广市场输出粮食、药材、瓜子等农产品和农副产品,换取华北市场的布匹,江浙市场的布、茶,闽广市场的糖、瓷器、纸张等手工业产品;东北市场出口肥料、山茧、木材等生产资料,换取华北、江浙市场的棉花。华北市场向江浙、闽广市场输出粮食、枣、药材等农产品和农副产品,换取江浙市场的布匹、绸缎、茶叶,闽广市场的糖、纸、瓷器等手工业产品;华北市场出口肥料等生产资料,换取江浙市场的棉花、竹材,闽广市场的杉枋木材。闽广市场输出糖、烟草、薯粉、纸,换取江浙市场的米谷、丝绸、布匹;闽广市场出口木材、染料,换取江浙市场的棉花、丝等生产资料。这种互动,形成了四个区域市场之间农产品、农副产品与手工业产品的交

流,反映出各区域市场内的商品供应不仅生活资料相互依赖,而且生产资料也是相互依赖。这种活跃的沿海贸易,也为沿海地区民众提供了较广阔的生计。道光二十一年(1841)三月,江苏巡抚裕谦奏称:“滨海之区,地多斥卤,民无恒产,而性习于海。有力者贸易于南北两洋,货物因之流通,小民藉资生计;无力者以船为家,以渔为业,出没于惊涛骇浪之中,冀有所获,以易升合。即就江浙两省而论,此等仰食于海者,已不下数十万人,其因贸易以沾润泽者,竟难数计。”^[18](卷二十六, P23)

进一步来看,清代前期,在江、浙、闽、粤四省数千里的漫长沿海地带,设有大小贸易口岸近200处。这些口岸恰似一条巨链,将沿海数省经济联为一体,并在沿海经济与内地经济、中国社会经济与外部世界之间担负了联络与中介的作用,形成东南沿海各区域紧密联系的完整口岸系统与网络。可以说,海关口岸体系的形成和发展,是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不仅将经济发展重心由内地移往沿海,且置东南四省于优先发展之地位,客观上符合中国近现代经济的总体运行规律,从中反映出江南沿海区域社会经济开始向近代转型与过渡的发展趋向,并在一定程度上卷入到新的世界经济运行体系之中。

三、江南市镇的蓬勃发展

中国传统市镇是以工商业为基础发展起来的。从历史上看,江南地区的市镇兴起于宋代,元代以后经历了一个调整期,明中后期再显活跃。到清前期,清政府海洋政策的调整,所带来的不仅是沿海贸易的活跃和对外市场联系的加强,也由此推动江南市镇经济出现又一轮发展热潮。

海禁的开放和贸易的兴盛,首先为江南沿海的口岸市镇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浙江嘉兴府平湖县乍浦和海盐县澉浦濒临杭州湾北岸,港湾条件优越,是浙北沿海两个重要口岸市镇。乍浦镇在宋元时就已出现海上贸易活动,“番舶凑集,居民互市”^[19](卷一《輿地·都会》)。清康熙年间弛海禁后,贸易大盛,走向繁荣,“生齿日多,闽粤瓯越诸商贾雁户云集,异时荒榛宿莽之墟,今皆高檐邃宇,鳞次栉比”^[20](卷首,徐熊飞序)。乾隆《乍浦志》卷一亦云:“康熙甲子,台湾既入版图,大弛洋禁,嗣是五方辐辏,千

骑云屯。积今七十余年，极炽而丰，俨然东南一雄镇焉。”该镇的贸易活动，以贩米出洋最盛。都察院金都御史劳之辩曾上言，以为“江浙米价腾贵，皆由内地之米为奸商贩往外洋所致”。康熙谕大学士等曰：“闻内地之米，贩往外洋者甚多。……洋船行走，俱有一定之路，当严守上海、乍浦及南通州等处海口，如查获私贩之米，姑免治罪，米俱入官，则贩米出洋者自少矣。”^[41]（卷二百三十二，康熙四十七年正月庚午条）可见当时由乍浦等口岸输出的粮食数量庞大，以致引发江浙粮价的大幅上涨。乍浦镇吸引沿海及日本、南洋等众多商人，内外贸易的商品在此中转，由乍浦转口运往浙东南及福建、广东沿海的商品，主要有棉布、稻米、肥料等；由外地输入乍浦的商品，包括闽粤的糖、木材、水果等，日本、琉球、安南的金、银、铜、锡、铅、珊瑚、玛瑙、琥珀等。^[21]（卷一《城市》）这些商品进入乍浦港后，由镇上牙行转手运往江南各地。澈浦镇在宋元时一度是江南最著名的港口市镇之一，后因海外贸易停滞而走向衰落。清康熙二十三年开海禁后，澈浦迎来了新的发展机遇。弛海禁次年，清政府准许五百石以下船只由澈浦港出海贸易，由是又重新兴起。清咸丰《澈水新志》称：“台湾既入版图，海氛尽殄，乃遣巡海天臣弛各处海禁，通市贸易”；“虽不及宋元之盛，而海舶往来固已流通于内郡矣”。太仓州浏河镇也是如此，元时颇盛，后一度衰落，清前期再度兴盛。乾隆、嘉庆年间，该镇转口贸易尤为繁荣。史称：“江阴、靖江、太仓、通州等沙船，在瓜州、镇江转载货物，契写苏州交卸，行至浏河港停泊；瓜州、江都、泰兴、丹徒、镇江、江阴、靖江等船装载货物，写至浏河交卸”^[22]（卷七《管籍》）；“自海关至外口十有余里，商船相接，有回揽停泊者，直至口外四五里。”^[3]（卷七《管理》）

除了口岸市镇，沿海地区的其他市镇也获得很大的发展空间。沿海地区土质较差，但贸易发展却给它们带来生机。时人钦善谈到地处杭州湾北岸的松江府商贸兴盛、城镇繁荣的景象时赞叹：“冀北巨商，挟资千亿。岱陇东西，海关内外，券驴市马，日夜奔驰。驱车冻河，泛舸长江，风餐水宿，达于苏常，标号监庄，非松不对。断垄坦途，旁郡相间。吾闻之苏贾矣，松之为郡，售布于秋，日十五万焉，利矣。”^[23]（卷五，钦善《松问》）常熟县位长江口南岸，其市镇商贸之盛不亚于松江。该县人郑光祖描述说：“吾邑

地处海滨，壤皆沙土，广种棉花，弹而为絮，弹而为绵，纺之成纱。经之上机，织之成布。常、昭两邑岁产布匹，计值五百万贯。通商贩鬻，北至淮扬，及于山东；南至浙江，及于福建。”^[24]（《杂志》卷七）清嘉庆《常熟县志》卷四亦载：“至于货布，用之邑者有限，而捆载舟输，行贾于齐鲁之境常十六。彼氓之衣缕，往往为邑工也。”

沿海贸易的发展，同样带动了江南内地市镇的蓬勃发展。湖州府双林镇是凭借丝织业而迅速发展起来的，与沿海贸易关系密切。民国《双林镇志》卷一五《风俗》介绍说：

吾镇出门贸易者，大半在苏、杭及各近处，富商则走闽、广、湘、樊、松、沪。其在本镇经纪者，以丝绵绸绢为盛，有资设官获利固易而精其业者，即空手入市亦可日有所获，以贍其家，俗所谓“早晨没饭吃，晚上有马骑”也。近年惟丝业生意甚盛，客商赏银来者，动以千万计，供应奢华，同行争胜，投客所好，以为迎合，无所不至。

同府归安县的菱湖镇也是一个著名的丝织专业市镇，“商贾蕃凑，丝业尤甲一邑，遂为归安雄镇”^[25]（卷二十二《村镇》）。距菱湖不远的南浔镇以湖丝贸易为特色，“商贾填于市肆”^[26]（卷首序）。时人董蠡舟《卖丝》诗对该镇商贸之兴盛有生动的描述：“閭阎填，喧隘倍忙，一榜大书丝经行，就中分列京广庄，毕集南粤金陵商，商多窃揣丝当贵，亟向丝行墟上卖，一车值不盈三千，牙郎吹毛恣狡狴，相逢南舍足谷翁，亦为贸丝来市中。”董恂《卖丝》诗也说：“初过小满梅正黄，市头丝肆咸开张，临衢高揭纸一幅，大书京广丝经行，区区得地虽偏小，客船大贾来行商，乡人卖丝别粗细，广庄不合还京庄，行家得丝转售客，蚕家得钱不入囊。”在一口通商期间，湖州丝经广州出口。五口通商之后，湖州丝改由上海出口。

嘉兴府东濒杭州湾，西接湖州府，其内地市镇的活跃程度较之于沿海的乍浦、澈浦等口岸市镇并不逊色。秀水县王江泾镇到乾隆时“日出万绸”^[27]（卷一《疆域》）。史称，该镇“乡人抱丝诣行，交错道路，丝行中着人四路收揽，谓之接丝，日日晚始散，于是家布盈肩”^[28]（卷六《岁时》）；“绸无花素，各直省客商熙熙攘攘，按期采买，而可以衣被海内矣”^[28]（卷一《地字》）。新塍镇丝业兴盛，质量上乘，或经盛泽

外运,或径直到上海外销。

地处太湖北岸的苏州府,市镇发展尤为显著。据有关学者的统计,明正德年间,该府所属各县市镇数量,吴县有6个,长洲、元和两县有9个,昆山、新阳两县有9个,常熟、昭文两县有14个,吴江、震泽两县有7个,合计45个。到清乾隆时期,吴县有8个,长洲县有8个,元和县有9个,昆山县有11个,新阳县有4个,常熟县有14个,昭文县有28个,吴江县有11个,震泽县有5个,合计98个,较明代增加了1倍以上。^{[29](P259)}到清道光时期,其市镇数量并没有明显增加。从中可以看出,与沿海贸易和区域市场发展的兴盛相联系,乾隆一朝苏州府市镇经历了一个发展热潮期。如该府枫桥市的粮食市场是与乍浦镇米的海外输出相结合的。时人蔡世远说:“枫桥之米,间由上海、乍浦以往福建,故岁虽频稔,而米价不腾。”^[15](卷四十四,蔡世远《与浙江黄抚军请开米禁书》)道光《浒墅关志》亦载:“吴中草席自昔著名天下。浒墅乡村妇女织席者十之八九。……席草之市,席机之匠,惟浒墅有之。南津、北津、通安等桥,席市每日千百成群。凡四方商贾,皆贩于此。而宾旅过关者,亦必买焉。”

综上所述,清前期海洋政策的调整,为江南市镇的兴盛提供了新机遇,直接推动了沿海地区市镇的全面繁荣。围绕上海、乍浦等新兴港口的勃兴,许多海陆交通便捷之处的市镇获得了巨大的动力,专业化程度更深,贸易半径也进一步扩大,这直接为江南区域的近代化创造了良好的前提条件。所以,我们对于清朝这段时间并不长的海洋开放及其成就应给予充分的肯定。

[参考文献]

[1]杨国桢,郑甫弘,孙谦.明清中国沿海社会与海外移民[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7.
[2]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康熙起居注:第2册[M].北京:中华书局,1984.
[3](清)金端表.刘河镇记略[M].中国地方志集成·乡镇志专辑本:第9册.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
[4]圣祖仁皇帝实录[M].北京:中华书局,1985.
[5](清)嵇曾筠.浙江通志[M].文渊阁四库全书本:第519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
[6]傅衣凌.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C].北京:人民

出版社,1992.

[7](清)蓝鼎元.鹿洲初集[M].江苏巡抚采进本.
[8]故宫博物院.史料旬刊:第3册[M].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8.
[9]姚贤镐.中国近代对外贸易史资料:第1册[M].北京:中华书局,1962.
[10](清)陈寿祺.福建通志[M].清道光十五年续修本.
[11]林则徐集·奏稿:中册[C].北京:中华书局,1985.
[12]海关衙门须知事宜册[A].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组.近代史资料:总55号[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
[13]段本洛,单强.近代江南农村[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4.
[14](日)山本进.海禁と米禁——清代闽浙沿海の米谷流通[J].社会经济史学:第55卷第5号,1989,(12).
[15]贺长龄.皇朝经世文编[M].清光绪十二年校本.
[16]历代宝案[M].台北:台湾大学,1975.
[17]宫中档乾隆朝奏折:第39辑[M].台北:台北故宫博物院,1982.
[18]文庆.筹办夷务始末(道光朝)[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19](明)程楷.天启平湖县志[M].天一阁藏明代方志选刊续编本:第27册.上海:上海书店,1990.
[20](清)邹瑛.乍浦备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乡镇志专辑本:第20册.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
[21](清)宋景关.乍浦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乡镇志专辑本:第20册.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
[22](清)凌寿祺.浒墅关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乡镇志专辑本:第5册.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
[23](清)姚光发.光绪松江府续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上海府县志辑本:第3册.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1991.
[24](清)郑光祖.一斑录[M].道光二十三年刊本.
[25](清)宗源翰,郭式昌.同治湖州府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本:第24册.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
[26](清)潘玉璿,冯健.光绪乌程县志[M].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本:第26册.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0.

(下转 11 页)

民国时期江南旅馆业与城市生活的现代化

■冯贤亮

民国时期,由于西方科技与工业文明的持续影响,江南地区以上海为中心的城市网络与生活空间发生诸多变化。这当中,旅馆业的发展演变极具代表性。尤其是在20世纪30年代,江南城市的新式旅馆业空前兴盛,反映出城市生活中为人们提供食宿的服务业日趋现代化,并重塑了人们对公共服务业的崭新认识。

[关键词] 民国; 江南; 旅馆业; 城市生活

[中图分类号] K25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518X(2011)12-0011-05

冯贤亮(1971—),男,复旦大学历史系教授,历史学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为江南社会文化史。(上海200433)

本文系浙江省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江南文化研究中心”立项课题(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课题)“民国时期江南城镇研究”(批准号:07JDJN011Z)的阶段性成果。

民国时期,承袭晚清以来的社会变革进程,江南城市生活的现代化趋向日益明显,新式旅馆业的快速发展便是其中颇值得关注的一个现象。新式旅馆业在江南城市的普遍兴起,表面上看只是传统服务业在新的社会环境下的一种调整,实质反映出城市生活方式和生活观念的重大变革,是城市现代转型的具体表现。对此,学术界在探讨相关问题时并未给予足够的关注。本文试作一番具体考察,并略加分析。

一、江南沿海城市的旅馆业及其现代特征

整体而言,江南城市的新式旅馆业发端于清末民初,至20世纪二三十年代达到鼎盛。其中,沿海城市作为晚清以来对外开放的前沿窗口,基于西方文化的强势影响、现代工商业的不断成长以及新式交通体系的基本形

成,其旅馆业的发展尤为活跃,从中折射出日趋深厚的现代生活气息。这方面,最具代表性的是杭州和上海。

杭州是清末江南地区开埠通商的重要口岸城市之一,其新式旅馆业的兴盛,一方面是因为发达的旅游业所提出的客观需求,另一方面也得益于铁路、公路等新式交通的发展引发大规模的外来流动人员。据1921年统计,杭州城内有新式旅馆上百家,其中著名的有10余家(见表1)。就该城旅馆业的分布而言,主要集中于城站、新市场、西湖、江干四大片。对此,时人有概括性的介绍:

自沪杭通轨,游客纷来,旅馆之选至为急务。城站方面,则有城站旅馆,层楼复室,楼凡四层,上层为楼外楼,屋顶花园,下三层为卧房,都百数十间。

(上接10页)

[27](民国)夏辛铭. 濮院志[M]. 中国地方志集成·乡镇志专辑本:第21册.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

[28](清)杨树本. 濮院琐志[M]. 中国地方志集成·乡镇志专辑本:第21册.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

[29]洪焕椿. 明清苏州农村经济资料[M].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88.

【责任编辑:俞 晖】